

南京市残疾人联合会文件

宁残字〔2026〕11号

关于废止《南京市“残疾人之家”建设实施细则》 的通知

各区残联、区财政局：

根据相关工作要求，我会组织开展了政策文件清理，决定废止《关于印发<南京市“残疾人之家”建设实施细则>的通知》（宁残字〔2017〕97号）文件。相关业务工作按照《关于印发<南京市“残疾人之家”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宁残规〔2024〕4号）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。